

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從業職員及從業評價職位人員甄試試題

甄試類別【代碼】：從業職員／法務(北一區)【W0326】

專業科目 1：民法與刑法

*入場通知書編號：_____

注意：①作答前先檢查答案卷，測驗入場通知書編號、座位標籤、應試科目是否相符，如有不同應立即請監試人員處理。使用非本人答案卷作答者，該節不予計分。
②本試卷為一張單面，非選擇題共 4 大題，每題各 25 分，共 100 分。
③非選擇題限以藍、黑色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採橫式作答，並請依標題指示之題號於各題指定作答區內作答。
④請勿於答案卷書寫應考人姓名、入場通知書編號或與答案無關之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⑤本項測驗僅得使用簡易型電子計算器（不具任何財務函數、工程函數、儲存程式、文數字編輯、內建程式、外接插卡、攝（錄）影音、資料傳輸、通訊或類似功能），且不得發出聲響。應考人如有下列情事扣該節成績 10 分，如再犯者該節不予計分。1.電子計算器發出聲響，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。2.將不符規定之電子計算器置於桌面或使用，經制止仍執意續犯者。
⑥答案卷務必繳回，未繳回者該節以零分計算。

第一題：

請簡述何謂「鄰地通行權」(袋地通行權)？依實務見解，所有權「以外」之其他土地利用權人間，得否主張之？【25 分】

第二題：

甲男、乙女婚後生一子丙。丙 7 歲時，甲、乙感情不睦，雙方協議離婚，丙子「親權」歸於乙女。乙經營餐飲收入頗豐，甲、乙二人於離婚協議書上載明：「雙方拋棄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，未來兩人財產各不相干，日後絕不向甲男有任何請求。」未料 5 年後，受新冠疫情影響，乙女經營餐飲倒閉，四處打工收入驟減，扶養丙子境遇困難。請問：

(一) 本題所稱「親權」，意義為何？依民法規定，父母離婚時，如何決定親權歸屬？

【10 分】

(二) 依民法規定，乙女是否有何方式自甲男取得丙子日後之扶養費？【15 分】

第三題：

甲男得知高鐵站甫發生隨機殺人事件後，竟在某社群網站發文，提及「高鐵的事只是開始，我將繼續讓台鐵濺血」的言論。請附具理由說明，甲成立何罪？【25 分】

第四題：

甲（年為 25 歲）、乙（年為 20 歲）夥同丙（年為 19 歲）計畫行竊某公寓丁之住家。行竊當日，由丙在外把風，甲、乙攜帶起子及鉗子各一把至現場，發現該公寓樓下之樓梯間停放未上鎖而為丁所有之機車一部，甲、乙乃竊取之，旋即離開現場。問：甲、乙、丙之行為該如何論處？【25 分】